

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本次会议
-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均获通过，无反对票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8月17日以书面文件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送达，会议于2018年8月27日下午13: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董事长段容文女士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1) 董事会认为本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201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7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4月修订）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次日刊登在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本公

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201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 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关于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编制，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次日刊登在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本公司《关于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8-032）。

3、审议通过《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

(1) 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黄艳芸女士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 黄艳芸女士通过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其作为董事候选人的资格审查。

(3) 公司董事段容文女士；黄艳婷女士；黄平先生为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

(4)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3票。

(5) 公司独立董事对提名黄艳芸女士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6)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 黄艳芸女士的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三、报备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27日

附件：

黄艳芸女士简历

黄艳芸女士，1974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职于广东省河源市旅游局、广东省河源市青年旅行社。现任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人事行政总监。

截至公告披露日，黄艳芸女士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况。